海南贸易救济调查局公告（2021）

序号	公告类别	公告名称	公告内容（摘要）	公告时间	公告机关	公告对象	公告有效期	公告状态			
	立案调查	立案调查	公告内容（摘要）	公告时间	公告机关	公告对象	公告有效期	有效	部分有效	已失效	废止
1	立案调查	关于对原产于韩国、马来西亚、菲律宾、台湾地区的聚丙烯（PP）产品发起反倾销调查的公告	应国内聚丙烯（PP）生产企业的申请，经商务部初步审查，决定对原产于韩国、马来西亚、菲律宾、台湾地区的聚丙烯（PP）产品发起反倾销调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调查产品名称和范围本调查产品名称为：聚丙烯（PP）。本调查产品范围为：聚丙烯（PP）。二、申请人资格和申请书内容经审查，国内有关企业提交的申请书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第十六条规定的申请书内容要求。三、国内产业有关情况经审查，国内有关企业提交的申请书所涉国内产业的产品产量占国内同类产品总产量的50%以上，国内有关企业提交的申请书得到国内同类产品生产企业的支持。四、倾销调查期经审查，倾销调查期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国内产业 □国内消费者 □国内进口经营者 □国内同类产品生产企业 □国内同类产品生产者 □国内同类产品生产者 □国内同类产品生产者